

## 對普選的一點看法

尊敬的曾蔭權司長：

您好！本人是一位普通市民，家庭主婦。近期從報張看到有關07/08年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爭論，本人雖然對政改沒有什麼深入的研究，但看到某些政黨終日吵吵嚷嚷要在07/08年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

就此問題，本人也想提出一點膚淺的看法：按照基本法規定，普選是一定要進行的，普選的基本條件是要社會穩定，投票的市民要有理性成熟的政治水平，才可一人一票選出真正代表香港人的持首。

我認為目前香港首要解決的事不是普選，而是搞好經濟，解決失業的問題，民生問題。做到人人有工開有飯吃，而同時也積極培養治港人才。要通過把香港經濟搞好這較時間的考驗，我們市民才可看出何人才是適合當特首的人選，而不是草草推一個按照某政黨心目中的人上去就算。

人大常委在4月26日對普選已做出了很明確的規定，這是非常合理的，正確的，符合基本法的。香港的選舉就是要按照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邁向基本法的最終選舉目標。

順祝

工作愉快！

(署名來函)

20-10-2004.

(編者註：來信人要求以不具名方式公開)